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XION TECHNOLOGIE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20)

有關二零二三年年度報告的補充公告

茲提述Nexion Technologies Limited（「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七日刊發的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二零二三年年度報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二零二三年年度報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除於二零二三年年度報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重大事項—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一節所披露的資料外，董事會謹此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8.32(8)條，就於自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三日配售事項完成日期（「完成日期」）起及直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的動用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用途提供補充資料。有關詳情載列如下：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自完成日期起及 直至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所得款項淨額 實際用途	
	千港元	千美元	千港元	千美元
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u>3,433</u>	<u>440</u>	<u>513</u>	<u>66</u>

對於直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動用的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2,920,000港元（相當於約374,000美元），本公司擬將其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預計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之前使用該未動用款額。

於二零二三年年度報告日期，未動用的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合共約2,920,000港元（相當於約374,000美元）存放於一家香港認可持牌銀行。

上述補充資料並未對二零二三年年度報告所載的任何其他資料造成任何影響，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二零二三年年度報告內所有其他資料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Nexion Technologies Limited
主席兼執行董事
Ong Gim Hai

香港，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一名執行董事Ong Gim Hai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Roy Ho Yew Kee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Lim Joo Seng女士、鄧澤林先生及楊振宇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的規定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而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http://nexion.com.hk>刊發。